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6年7月14日以专人送出、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于2026年7月15日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7人，实际参加董事7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钢先生主持，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

本次会议经审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豁免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通知时限的议案》。

由于公司需尽快召开董事会会议，现提请董事会豁免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的通知时限。

本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结构，董事会建议新增委任一名非独立董事，经股东会批准后，公司董事会董事人数将调整为8名，其中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职工代表董事1名。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表决情况：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3.1 提名张万镇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2 提名李钢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3 提名马艳红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4 提名邱基华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四、逐项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4.1 提名蒋利军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2 提名苏彦奇先生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4.3 提名黄斯颖女士为第十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及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内容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创业板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公告。

表决情况：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潮州三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6日